

全省法院第二批队伍教育整顿启动

本报讯(高研 高宣)8月18日,省高院召开全省法院第二批队伍教育整顿动员部署会议,省高院党组书记、院长、全省法院第二批队伍教育整顿工作领导小组组长董开军主持会议并讲话。他强调,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全国及全省第二批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动员部署会议精神,切实增强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有力有序抓好第二批教育整顿工作,推动新时代全省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

会议指出,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政法战线一场深刻的自我革命。按照党中央决策部署,从今年2月底到6月底,全省法院第一批队伍教育整顿在市县两级法院干警中集中开展,取得了明显成效,法院干警党性警魂得到深刻淬炼,害群之马得到坚决清除,顽瘴痼疾得到有效整治,英模精神得到大力弘扬,作风形象得到明显提升,第一批教育整顿各项任务圆满完成,达到预期目的。

会议强调,省高院作为法院系统承上启下的关键层级,必须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开展

第二批教育整顿是坚持政治建警、坚定不移践行“两个维护”的必然要求,是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提升司法公信力的现实需要,是不断深化自我革命、营造良好政治生态的关键所在,是更好肩负职责使命、推动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路径,切实增强开展第二批教育整顿的责任感、使命感,不断提升法院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水平,以高质量司法护航高质量发展。

会议强调,要把握目标任务,高标准高起点抓好第二批教育整顿。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准确把握省级特点,紧紧围绕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法铁军这条主线,突出政治建设、表率作用、建章立制,把握“筑牢政治忠诚、清除害群之马、整治顽瘴痼疾、弘扬英模精神”四项任务,抓好学习教育、查纠整改、总结提升三个环节,推动第二批教育整顿走深走实。要在深化学习教育中筑牢政治忠诚之魂。以政治教育夯实思想根基,持续兴起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热潮,深入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研讨实践活动,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以警示教育强化法纪意识,以张坚、周榕、许建、宋志刚等案为反面典型,利用好第一批教育整顿期间查办的重大典型案件,为干警上好廉政政



育课,筑牢拒腐防变思想和道德防线;以英模教育激励担当作为,深入学习宣传魏晶晶、吴晓林、李跃文、席伟等先进典型事迹,用英模精神涵养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要在刀刃向内刮骨疗毒中维护队伍肌体健康。讲深讲透政策,让有问题的干警

破除心理障碍、受到深刻警醒;查深查细问题线索,确保各类问题线索、群众举报如期高质量查结;依法依纪予以处理,细化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及政务处分、司法处理的界限及处理程序,实现查处违纪违法行为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要在治

建并举中根治顽瘴痼疾。切实查摆纠正政令不畅、执行不力、利用职务影响违规干预办案等问题,把问题整改与建章立制相结合,用制度思维和制度方式巩固教育整顿成果。

会议要求,要加强组织领导,确保教育整顿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要压实工作责任,明确省高院党组和整顿教育领导小组及办公室、各工作组职责,抓紧抓实抓细各项工作举措,以严格的责任到位推动任务落实到位。要强化统筹结合,把第二批教育整顿与党史学习教育结合起来,与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结合起来,与政法办案主责主业结合起来,坚决杜绝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着力解决突出问题,努力把教育整顿成果转化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的强大动力,以审判执行工作新业绩检验第二批教育整顿成果。要坚持开门整顿,充分征求“两代表一委员”和有关部门意见建议,广泛听取基层群众意见建议,做到群众呼声在教育整顿中有回应、群众意见在教育整顿中得解决。要加强宣传引导,大力宣传第二批教育整顿和审判执行的举措、进展和成效,大力宣传法院先进典型,充分展示法院系统正风肃纪的坚定决心,让广大群众切身感受到法院队伍的新变化新气象。

男子持刀抢劫“成果”是苦果

本报讯(通讯员 沈泽宸)网络赌博输钱后,男子王某某持刀进入某小区地下室抢劫。8月13日,滁州市琅琊区人民法院以抢劫罪一审判决被告人王某某有期徒刑三年,并处罚金三千元。

4月27日,因网络赌博输钱,家住山东的王某某驾驶货车来到滁州市。4月29日,王某某来到琅琊新区某小区地下车库,假扮打扫卫生寻找抢劫目标。当日22时许,黄某某驾驶奥迪汽车来到地下车库。等其下车,王某某持

尖刀架在他的脖子上,听到黄某某说没有钱后,王某某捆住其手脚,又用胶带缠住他的眼睛和嘴巴,准备到偏僻处寻找财物。在出口等待扫码开启栏杆时,黄某某挣扎跳车,大声呼救并躲进门卫室。王某某见状匆忙逃窜,将车开至琅琊区二官路一岔道边寻找财物未果后弃车。王某某驾驶自己的货车逃离滁州,后被公安机关抓获。

法院经审理认为,王某某行为已构成抢劫罪,依法作出上述判决。

【以案为戒】

老板:工资已发 法官:证据呢

本报讯(通讯员 田晓静)工资以现金形式发放了?空口无凭可不行。近日,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肥东县人民法院关于一起劳动争议案件的一审判决予以维持,认为用人单位应对支付劳动者工资这一事实承担举证责任,若未能提交有效证据予以证明,应承担举证不能的后果。

2018年1月2日,原告樊某某应聘到合肥某物流有限公司担任驾驶员,约定工资每月6500元。直到2019年11月2日,原告驾车发生一起轻微交通事故(无人员伤亡),被告薛某某、孔某某强制要

求原告个人赔偿4000元,不走保险,原告不同意,被告便强制辞退原告。工作期间,被告仅支付4个月工资,拖欠工资18个月。樊某某诉至法院。

法院经审理后认为,薛某某主张是现金向樊某某支付工资,但未提供相应的书面证据予以佐证,应当承担不利后果,故对樊某某请求薛某某支付欠付工资的诉请予以支持。

一审宣判后,薛某某不服,提起上诉。近日,合肥中院作出二审判决,认为薛某某应承担举证不能的后果,须承担支付欠付工资义务。

育中心专业老师讲授了一堂精彩的家庭教育指导课,监护人提出了与未成年子女相处过程中存在的困惑和问题,与会人员结合各自工作职能,从不同角度进行了解答。

九位监护人一致认为,本次集中送达“督促监护令”并开展家庭教育指导工作,让其意识到父母在教育保护未成年子女的极端重要性,既教了方法,又讲了经验,还为未成年子女健康成长指明了方向,确实深受启发、受益匪浅。

就被太湖县公安局民警抓获。

据悉,梁某甲2018年因犯盗窃罪被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四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一万元,2019年刑满释放。梁某乙于2019年因犯盗窃罪被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十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二千元,2019年刑满释放。法院认为被告人梁某甲、梁某乙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入户盗窃,数额较大,其行为均已构成盗窃罪,且属共同犯罪。均属累犯,从重处罚,遂当庭作出上述判决。

立足“急难愁盼”办好为民实事

□本报记者 徐奥萍 通讯员 钱进

信、手机APP立案功能,实现24小时自助服务。同时,设立当事人智能语音留言板、3D全景法院电子导航地图、开庭信息公布等系统,形成便民服务“大辐射”格局。

“互联网+”让审判便民高效

“该起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件,因当事人身在外地且争议不大,先通过微信组织一次调解,双方是否同意?”近日,承办法官赵君军巧用微信群调解了一起案件。

面对案件受理量逐年上升的趋势和疫情防控严峻复杂的形势,瑶海法院积极引入“互联网+”,使得距离不再是问题,“云服务”最大限度减轻了当事人的诉累,提高审判效率。针对争议不大,愿意通过调解化解矛盾的案件,瑶海法院提出“一案一群”制度。组织双方当事人进入微信群聊,线上进行陈述、举证,通

过释法明理、定分止争,最终促成双方当事人达成和解。双方和解后,再将微信群聊天记录打印出来,与其他相关证据材料一并存档,既提高办案效率,又降低群众的诉讼成本。

在瑶海法院,开展调解、庭审的网络平台远不止微信群聊的方式,还包括“讯飞互联网庭审系统”客户端和“讯飞云庭审”小程序,通过这些平台,更为全面地保障当事人通过“屏对屏”实现定分止争。

切实解决“执行难”

同时,为让判决得到切实的执行,瑶海法院始终突出招为群众办实事。

4月8日,瑶海法院组织开展涉民生案件集中执行行动。全体执行干警奔赴各处,对涉及拖欠赡养费、抚养费、扶养费案件、医疗损害赔偿、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工伤赔偿及劳动报酬等案件

法律服务送入百姓家



8月17日下午,阜阳市颍东区志愿服务总队司法局分队组织普法志愿者走进河东街道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开展志愿服务活动。现场,法治宣传志愿服务分队通过悬挂条幅、搭建法律咨询台的形式,向群众讲解宣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法律援助条例》以及疫情防控、文明创建等相关法律法规,引导广大群众依法表达利益诉求,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通讯员 刘超群·

娃娃来当法治体验官



为引导青少年系好人生第一粒扣扣,成为法治正能量的传播者和捍卫者,8月19日,宣城市司法局、宣城市税务局、宣州

区司法局联合开展“江淮普法行”法治夏令营活动,不同年龄段的24个孩子成为第一批法治体验官。在市级法治文化创作基地——皖南皮影戏博物馆沉浸式观看一场法治皮影戏,走进市级法治文化示范点——宛陵湖法治文化馆感受法治文化魅力,参与“吹哨讲法律”“法治谜语你猜我猜”“法治拼图”等趣味小游戏,……一场“法治教育之旅”让小朋友们受益匪浅,纷纷表示意犹未尽,要进一步学习法律知识,增强遵纪守法、用法律维护权益的意识和能力。

·通讯员 邢靖雯·

社矫普法“摆摊”小区



8月6日,旌德县司法局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在旌阳镇文锦苑小区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宣传,呼吁广大人民群众关心身边人、关注身边事,共同推动法律贯彻实施。活动现场,工作人员通过设置宣传台、摆放展板、悬挂横幅、现场答疑等形式将法律条文释义、实施中应注意的问题予以介绍,引来众多群众关注了解。

·通讯员 王继成·

“典亮”市民幸福生活



8月25日,亳州市谯城区司法局组织普法志愿者到陵西湖公园开展《民法典》宣传进景区活动。在该公园法治文化馆,普法志愿者们向游客发放资料,局法宣股股长朱青结合群众生活实际以案释法,重点讲解了《民法典》中民间借贷、婚姻家庭、劳务纠纷、高空抛物等与群众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条文等。

·通讯员 闪亮·

为群众一站式多元“解忧”,巧用“互联网+”让审判便民快捷,打通实现公平正义“最后一公里”……连日来,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专班推进,采取务实举措,让群众切实感受到人民法院的便民、利民、惠民。

一站式多元“解忧”

跨区域立案,开启“家门口起诉”新模式;网上立案,让群众少跑路;律师服务平台,精准高效解疑难……瑶海法院的多元诉讼服务体系为当事人提供了不少便利。

目前,该院已经形成以移动微法院为总入口,电子诉讼服务平台、律师服务平台、调解平台、道交一体化平台等为辅助,电子送达、线上保全、网上缴退费、互联网庭审等为支撑的电子诉讼服务体系,为群众提供手机端、电脑端两端互联的一站式电子诉讼服务。

在诉服中心,“自助”的新潮流正在兴起。记者发现,融合自助诉讼服务终端、自助填单机、二维码导流等系统,该院建立了可实现自助立案、执行、信访、阅卷等案件一体化办理的“互联网+”自助便民体系,当事人通过微博、微

【调解现场】

调解线上多延伸 群众线下少折腾

本报讯(通讯员 韩莉)“法官通过微信方式及时调解,真是帮了我们的忙”。近日,太湖县人民法院收到来自同一案件的四方当事人寄回的调解协议,这是该院行政庭法官利用微信成功调处的又一起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

今年3月28日,赵某驾驶重型半挂牵引车,沿沪渝高速行驶至沪渝高速上行589公里处,与伊某驾驶的重型半挂牵引车发生碰撞,交警部门认定赵某负事故全部责任。因车辆损失未获赔,伊某将赵某、主车登记车主及主车承保的保险公司起诉至法院,要求赔偿车辆损失40000元。

承办法官通过阅卷发现遗漏挂车登记车主及挂车承保的保险公司,因遗漏的当事人均在外地,按照法律程序追加当事人、重新确定开庭时间虽不是难事,但受疫情的影响,当事人往返存在防疫风险,也影响案件进度,增加当事人讼累,遂决定尝试通过微信与当事人取得联系,分别进行调解。经法官与各方当事人多次协调,原、被告最终达成一致调解意见。法官将微信将调解协议电子版分别发送给四方当事人,由他们确认后签字盖章寄回法院。

拒赡养亲情冷场 巡回审判开良方

本报讯(通讯员 刘蕊蓉)8月13日,肥西县人民法院巡回法庭发力,在该县花岗镇村委会会议室顺利化解了一起子女赡养纠纷“疑难”案件。

家住肥西县花岗镇的张某,与已逝妻生育有三个子女,均已成年,张某走出阴霾后遇上了李某并重新组建家庭。

一石激起千层浪,张某再婚的消息在家里炸开了锅,子女们坚决不承认李某,也不再支付父亲赡养费用。本以为在古稀之年能够与李某搭伴安享晚年,没想到孩子竟然齐刷刷站到了自己的对立面。左邻右舍和村干部帮忙协调了好几年,均以失败告终。最终,张某起诉起子女要求支付赡养费。

收到案件,山南法庭的法官在走访中发现,双方都是倔脾气,常年缺乏有效沟通,以致矛盾和误会不断累积加深。为此,法官制订了“背靠背”调解计划,分别进行了耐心的说理释法。循循善诱的劝导像一剂良药,排解了双方的情绪、消除了疑虑,时机逐渐成熟。

随后,双方久违地面对面进行了一次真诚沟通,父子、父女言归于好,赡养费问题也自然而然迎刃而解,案件症结得到了根治。

联合制订方案 保护知识产权

本报讯(通讯员 洪骏 张旭文)为进一步建立健全知识产权协同保护机制,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近日,宣城市中级人民法院与宣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联合制订了《宣城市知识产权司法与行政协同保护工作方案》。

《方案》明确要求宣城中院和宣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要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与行政保护体制机制优势,不断提升共治能力和水平,积极营造和优化公平公正的法治化营商环境,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根据《方案》,宣城中院和宣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建立知识产权保护联席会议机制和信息共享机制,分析研判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特点和趋势,研究疑难典型案例,经双方办理的知识产权案件定期开展互通互报,推动工作机制不断完善;建立司法审判和行政执法衔接机制,在知识产权案件审理中,宣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积极配合完成有关调查取证工作;推动设立知识产权人民调解组织,完善知识产权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

相互配合、协调一致、各司其职、齐抓共管。该《方案》的印发进一步完善了该市知识产权跨部门保护协作机制,宣城中院可更好发挥知识产权审判职能作用,通过公平裁判激励科技和文化创新,维护市场竞争秩序,让创新者坚定信心,增强社会创新活力。

【机制保障】